

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百三十六

儒林傳

古今道術之傳。作者爲聖。述者爲明。自伏羲氏
畫易卦。其臣史皇作書契。助啟文明之治。二帝
三王以來。百官以治。萬民以察。至孔子承道統。
始以儒術教天下後世。而顏孟等承其傳。蓋旣
有作者之聖。亦必有述者之明也。我

太祖高皇帝肇興帝業。特制國書以教臣民。清漢文並
行於中外。上古作者之聖。繼天立極之盛。復見
於今日矣。至述者之明。有助於制作定世之大

者。當時名臣大海。巴克什。額爾德尼。巴克什等。並能仰承。

太祖聖意。助制文字。嗣是四書五經。以次演譯。東連兀集。西被流沙。自古聲教不及之地。莫不知有二帝三王之書。而希福。巴克什等。刪譯遼金元三史。法前王師近代。制作大備。蓋儒術至是益昌。無遠弗屆。亦無微弗著。豈非帝王之盛事哉。是用採摭。

國初以來諸巴克什事實。撰爲儒林傳。其列在旗籍。以文章侍從。有學行見知於

九重者亦附見其後焉。巴克什者猶漢人言文儒云。

儒林傳上

大海巴克什

額爾德尼巴克什

庫爾纏巴克什

折庫納

傅達禮

拉薩禮

大海巴克什。滿洲正藍旗人。世居覺爾察地方。以地爲姓。祖曰博洛。於

國初歸附。父曰艾密禪。累官至散秩大臣。艾密禪生三子。長丹譚。任烏赫理大。次丹布。任武備院大臣。從征大凌河陣亡。又次爲大海。生而聰穎。九歲卽通滿漢文。初事

太祖高皇帝。置在內廷機密重地。專司文翰。凡與明朝及蒙古朝鮮詞命。悉出其手。有宣諭

詔旨。應兼漢音者。亦委命傳宣。無不稱

旨。

太祖初命額爾德尼巴克什同噶蓋札爾固齊將蒙古

字創立滿文。形聲規模尚多未備。復

命大海增添圈點。分別語氣。又以滿文與漢字對音未

全者。於十二字頭正字之外。增添外字。猶有不

能盡叶者。則以兩字連寫。切成一字。其用韻之

巧。較漢文切法更為穩叶。於是滿文無不全備。

旋奉

命翻譯漢書。如明朝刑部會典。及素書三畧等書。於是

滿洲臣民未習漢文者。亦能兼通漢書。天聰三

年十月。

太宗文皇帝親統大兵征明。十一月至北京。破滿桂等四總兵軍。

太宗不欲究武。遣大海賚書與明國君議和。明人閉關不啟。踰日復遣大海同愛巴禮賚議和書二通。一置德勝門外。一置安定門外。旋回軍。由遵化等處略地而歸。四年春正月。大兵征明至沙河驛。遣大海及石廷柱等以漢語招降其衆。大兵至永平。乘夜攻其城。克之。

太宗命大海及索尼執黃旗於城上。以漢語遍諭官軍百姓。薙髮來降。城中官民既聞。

德音踴躍歡欣望見

太宗車駕擁道環跪呼萬歲。先是三屯營等處俱已歸順。旋聞三屯營復叛。大海奉

命同穆成格等往探漢兒莊有無叛形。是夜大海等仍以漢語諭之。收復漢兒莊。率城守遊擊等來見。太宗遂命大海同阿巴泰貝勒往城中分撥房舍安輯衆心。是年翻譯諸書成。與剛林並以博通羣書功授遊擊世職。五年秋七月與庫爾纏並

賜巴克什之名。是時

太宗親征大凌河。九月明太僕寺卿監軍道張春總兵

吳襄等率兵四萬來援。欲解祖大壽圍。

太宗親督大兵破之。擒張春等文武三十三員。吳襄等遁。被擒官謁見皆跪拜。獨張春不跪。是晚

太宗遣大海巴克什庫爾纏巴克什以珍饌賜張春。大海傳諭曰。我

皇上盛德寬洪。故遣我等以

御饌賜汝。春曰。我死志已決。不食所賜。忠臣不事二主。殺之以成我志可也。又曰。爾國用兵已十五年。專事殺掠。豈能成事。大海巴克什曰。我

皇上非好殺掠而興兵也。以爾明國與我有七大恨。所

以興兵。昔年兵至北京。原未擾民。曾致和書六
七次。竟無一言相報。今我

皇上猶欲議和。且孫閣老。邱巡撫。現在邊鎮。爾復在此。
汝等皆爾君親近大臣。可具疏言講和之事。春
日。此事彼亦不能。我被執。非所當言。必殺我。始
可議和。於是固求死。與之食。不食。餓二日。至三
日復

賜食。乃受而食之。十月。遣陣獲叅將姜新。往招祖大壽
等。大壽隨遣遊擊韓棟。與新偕來。棟既朝見。

太宗遣大海。巴克什。與庫爾纏。巴克什。送大壽使者入

城丙寅。大海巴克什與庫爾纏巴克什副將石廷柱等。至城南臺下。遣陣獲千總姜桂入城。諭之大壽。送子祖可法爲質。議定降事。大海巴克什等還奏。

太宗復遣往諭。大壽遂降。六年。大海巴克什遘疾危篤。太宗謂侍臣曰。朕以大海偶爾疾病。今竟不起。惜其未及寵任。後將優恤其子。爾等以朕言告之。賜蟒緞一。綵緞二。使至宣諭。大海感泣。遂卒。時七月二十日也。年止三十八歲。

太宗以大海通漢書。習典故。爲國宣力。注念不忘。

召其子賜緞布等物。卹贈甚厚。諡曰文成。康熙八年五月。其孫禪布爲內秘書院學士。奏言伊祖大海
巴克什蒙

賜諡文成。請立石碑。以光永久。得

旨。大海巴克什通滿漢文字。於滿書加添圈點。俾得分明。又照漢字增造字樣。於今賴之。念其効力年久。著有勞績。著追立石碑。與大海同時在文館辦事。有希福者。家世以文學著稱。希福尤優。與其兄碩色
兄子索尼並

賜巴克什之號。希福仕至大學士。索尼爲順治初年輔

政四大臣之一。因其功業甚多。並列於正黃旗名臣傳。又有蒙古正白旗人吳內格。以兼通滿漢文及蒙古文。亦

賜號巴克什。生平積軍功。封至公爵。以別無文字事跡。亦入於本旗名臣傳。又有滿洲人西翰者。亦

賜巴克什之名。又滿洲有龍什羅碩二人。漢軍有高鴻中。鮑承先二人。亦在文館辦事。並稱爲文臣。以著述無致。不及列入儒林傳。崇德中。內院大臣有剛林者。亦以兼通滿漢文。任大學士。

賜巴克什之號。順治八年。緣事正法。

額爾德尼巴克什滿洲正黃旗人。姓納蘭氏。生而聰敏。明習蒙古文。兼通漢文。

太祖高皇帝創業之初。即以文學侍從。隨大兵所至。漢

人及蒙古地。俱能以其本地語言文字傳宣

詔旨。招降納款。著有勞績。授副將世職。己亥年二月辛

亥朔。

太祖欲以蒙古字製為國語。頒行國中。令額爾德尼巴

克什與噶蓋札爾固齊酌定之。二人辭曰。蒙古

文字。臣等習而知之。相傳久矣。未能更製也。

太祖諭曰。漢人讀漢文。凡習漢字與未習漢字者皆知

之。蒙古人讀蒙古文。雖未習蒙古字者亦皆知之。今我國之語。必譯爲蒙古語讀之。則未習蒙古語者不能知也。如何以我國之語製字爲難。反以習他國之語爲易耶。額爾德尼巴克什與噶蓋札爾固齊同對曰。以我國語製字最善。但更製之法。臣等未明。故難耳。

太祖因諭之曰。阿字下合一麻字。非阿麻乎。額字下合一墨字。非額墨乎。吾籌此已悉。爾等試書之。何爲不可。額爾德尼巴克什遂與噶蓋札爾固齊遵

諭。將蒙古字編緝連寫。製爲國語。創立滿文。頒行國中。

滿文傳布自此始。今所用滿文數字連爲一字者。皆額爾德尼巴克什與噶蓋札爾固齊擬製奉

太祖欽定。俾國人習之者也。於是一切

制詔章疏文書行於國中者。不復用蒙古文字。天聰八年。額爾德尼巴克什奉

命迎察哈爾歸附之衆。十一月還報。言渡黃河三日。方遇塞冷車臣寨桑等。率四百戶來歸。攜之渡黃河。留居於西拉木輪地方。又有未渡黃河。俟冰結後至者。共計五千戶二萬口云。年四十三歲。

緣事正法。順治十一年四月十六日。

世祖章皇帝追念舊勞。又以其編立

國書之功尤大。與大海巴克什一體

賜諡文成。一子撒哈連。累官至鑾儀衛冠軍使。

庫爾纏巴克什。滿洲鑲紅旗人。姓鈕祜祿氏。世

居長白山。後遷英額地方。

太祖高皇帝初建丕基。應天順人。遐邇歸心。庫爾纏祖

賴祿洪都督。自哈達國率所屬來歸。始隸鑲紅

旗。庫爾纏性忠直。嗜學問。裁度事務。必握大綱。

恪遵義理。少時。